

A10 重点

最高法院副院长称“醉驾并非一律构成刑事犯罪” “醉驾慎追刑”说法遭质疑

本报济南5月11日讯(记者 董钊 实习生 石鑫) 最高人民法院副院长张军10日表示:醉酒驾驶并非一律构成刑事犯罪。在“醉驾入刑”备受关注的时刻,此番言论引起了争议。11日,仅凤凰网的调查中,就有近18万人参与讨论。不应将对醉酒驾驶者一律入刑的说法遭到质疑。

对于“醉酒驾驶机动车要追究刑事责任,却没有明确规定情节严重或情节恶劣的前提条件,但根据刑法总则第13条规定的原则,危害社会行为情节显著轻微危害不大的,不认为是犯罪”的说法,有人质疑:“如果是这样,那么什么样的酒驾才是刑事犯罪呢?”

对此,山东康桥律师事务所律师

周兵认为,“情节显著轻微危害不大的,不认为是犯罪。”这个在刑法总则里有规定,与危险驾驶罪的构成条件并不矛盾。周兵同时强调,此事争论的焦点也正是在犯罪情节的“轻微”或者“显著”上。

周兵说,醉酒驾驶行为的实施,本身具有主观故意,因此《刑法修正案(八)》规定只要构成醉驾,就可追究刑事责任。周兵进一步以“受贿罪”作类比:“受贿5000元是起点,这一点《刑法》里规定得很明确。收了5000元,就要追究刑事责任,不能说5000元以上还要分危害性不大,情节轻微。这和醉驾应该是一个道理。”

那么在醉驾范围内,是否会产生

“情节轻重”的相关认定呢?周兵认为,目前对于驾驶员是否醉酒的认定标准很统一,即经过检测血液酒精含量大于80mg/100ml的,即被认定为醉酒驾驶机动车。“只要是达到醉酒标准,且进行了机动车驾驶活动,就符合《刑法修正案(八)》的犯罪构成条件。”周兵说。

在网络上,许多网民在讨论时认为,在对于“情节轻重”的认定上,界限很难判定,且在具体执法过程中容易造成有法不依。周兵认为,“根据检测结果,80mg/100ml以下的可以认为社会危害性不大,情节轻微,因此不作犯罪处理,其本身对于酒后驾驶是已经考虑过的,没有必要再重复考虑。”

济南 醉驾入刑第一人 被提起公诉

本报济南5月11日讯(记者 李文鹏) “五一”期间,孔某某专程从聊城赶到济南“喝喜酒”,却因涉嫌醉酒驾驶被警方刑事拘留,从而成为济南查获的“醉驾入刑”第一人。11日,记者了解到,济南市市中区检察院已就此案向济南市市中区法院提起公诉,指控孔某某涉嫌危险驾驶罪。

济南市市中区检察院已查明,5月1日下午,聊城的孔某某驾驶一辆灰色奥迪轿车从济南市纬二路由北向南行驶,经过经四路路口时,因越线停车被交通民警查获。

经检测,孔某某达到醉酒标准,其行为已经触犯刑法第133条的规定,涉嫌构成危险驾驶罪。

济南市市中区检察院认为,孔某某醉酒后驾驶机动车,同时在缓刑期内犯新罪,根据刑法的规定,应当撤销缓刑,实行数罪并罚。目前此案已经向济南市市中区法院提起公诉,法院将择期审理。

网友评论

口子开不得,否则法虚设

河北省沧州市网友 hbczlw:这样的解释让人匪夷所思。醉驾入刑本身就是因为先前的处罚力度不够,造成很多恶性后果。现在既然醉驾入刑,反过来又要求慎行。既然如此,先前何必耗时费力讨论这个问题,又为此而修改刑法?

吉林省延吉市网友 yiliuxiaolin:醉驾入刑是避免伤人的防范措施,应该严格执行以保护公民生命财产,为何又“慎重”,岂不是醉驾还有无罪的?这个口子一开,“醉驾入刑”就是虚设。法律本来是犯哪条判哪条,如果多了“解释”就有空子可钻。

上海市网友 zzzmzal:醉驾慎追刑责的口子一开,法律的威慑性何在?立此法有何意义?如等到醉驾状

态下形成严重事实伤害再予以处罚,法律的初衷又是什么?醉驾就是违法,违法就要追究,对情节比较轻微的醉酒驾驶者慎重追究刑事责任,还能不能达到依法治理醉驾的目的?如没有这条法律,将来醉驾的危害性会越来越大。



醉驾伤不起

Table with multiple columns containing stock market data, including stock codes, names, and prices. The table is dense and covers the right side of the page.

Advertisement for JAC heavy trucks. It features a large image of a truck and the text '品质江淮新体验' (Quality JAC New Experience) and '江淮重卡格尔发轻量化新品上市' (JAC heavy truck Gelerfa lightweight new product on the market). It also includes the weight '7900kg' and '品质在天下' (Quality is everywhere).

Advertisement for Dongfeng Iron Dragon (东风铁龙) cars. It features a car and a family (a man, a woman, and a child) and the text '成熟品质 信赖9久' (Mature quality, trusted for 9 years). It also includes the price '7.38' and the Citroën logo.

个股行情 仅供参考
据此操作 风险自担
个股数据资料来源于山东证券大数据中心